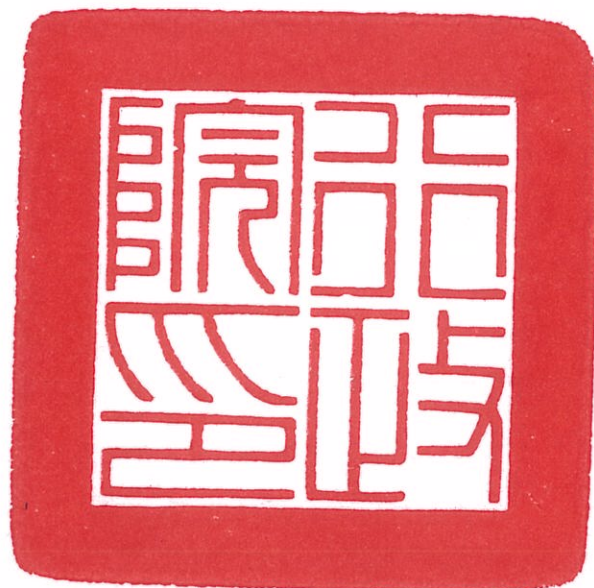


# 行政院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7 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交字第 1145012471 號



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制定公布之「海洋保育法」第六條至第十七條、第二十條至第三十條，定自一百十四年七月一日施行。

院長 卓榮泰